浮梁县消防救援大队

浮消字[2025]10号 签发人：陈坚 徐晓军

关于调整二级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通知

各乡镇、各行业部门、各相关企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江西省消防条例》《江西省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界定标准》（以下简称《界定标准》）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江西省消防救援总队关于贯彻实施《江西省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界定标准》的通知要求，经大队研究决定，现二级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浮梁县消防救援大队监督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场所)共58家，名单如下：

第一类:公众聚集场所(共14个)

1、景德镇怡如网络有限公司；2、景德镇神秘熊网吧店；3、浮梁县明珠公馆娱乐会所；4、浮梁县瑶里假日大酒店；5、浮梁县福万家购物广场；6、浮梁县万豪大酒店；7、景德镇浮梁体育中心；8、中国共产党浮梁县委党校；9、浮梁迎朋酒店管理有限公司；10、景德镇宝鼎盛世酒店管理有限公司；11、浮梁县露台酒店；12、浮梁县发到家超市浮梁店；13、江西兆远酒店管理有限公司；14、浮梁县富杰酒店有限公司。

第二类:学校、医院、养老院、疗养院、托儿所、幼儿园(共19个）

1、浮梁百善养老服务有限公司；2、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3、景德镇陶瓷大学湘湖新校区；4、浮梁县中医院；5、浮梁县正骨医院；6、西湖学校；7、浮梁县第一中学；8、景德镇学院；9、浮梁县鹅湖中学；10、浮梁县蛟潭中学；11、浮梁镇中心学校；12、湘湖镇中心学校；13、鹅湖镇中心学校；14、浮梁县第一幼儿园；15、浮梁县第二幼儿园；16、浮梁县第三幼儿园；17、浮梁县中心幼儿园；18、湘湖镇中心幼儿园；19；浮梁县妇幼保健院。

第三类:国家机关(4个)

1、浮梁县县政府；2、浮梁县人大大楼；3、浮梁县县委大楼;4、浮梁县政协大楼。

第四类:广播电台、电视台和邮政、通信纽(共3个)

1、江西省电信公司浮梁县分公司；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浮梁县分公司；3、浮梁县邮政局。

第六类:公共图书馆、展览馆、博物馆、档案馆以及具有火灾危险性的文物保护单位(共1个)

1、浮梁县古县衙旅游风景区。

第八类:易燃易爆化学物品的生产、充装、存储、供应、销售单位(共6个)

1. 景德镇港兴天然气有限公司；2、海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3、景德镇华润燃气股份有限公司；4、浮梁县寿安镇液化气有限公司；5、景德镇市九安液化气有限公司；6、浮梁县浮东液化石油气供应站。

第九类:劳动密集型生产、加工企业(共6个)

1、景德镇狄芬妮陶瓷有限公司；2、景德镇汉索夫陶瓷有限公司；3、景德镇金意陶陶瓷有限公司；4、江西中科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5、景德镇汉景达陶瓷有限公司；6、景德镇乐华陶瓷洁具有限公司。

第十一类:高层公共建筑、地下隧道、地下铁道，地下观光隧道、粮、棉、木材、百货等物资仓库和堆场，重点工程施工现场(共1个)

1、浮梁县粮食局直属粮库。

第十二类:其他发生火灾可能性较大以及一旦发生火灾可能造成人身重大仿亡或者财产重大损失的单位(共4个)

1、中国农业银行浮梁县支行；2、景德镇东璟实业有限公司；3、浮梁县瑶里旅游风景区；4、浮梁县高岭中国村田园综合体。

 2025年4月29日

 浮梁县消防救援大队

浮梁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5年4月29日印发